

第五章

工商业

香港作为营商之都，具备了商业赖以成功的各种元素，包括低税率、一流的基建设施、行之有效的法律制度，以及资金和资讯自由流通。同时，香港也是通往中国内地——全球其中一个增长最快的经济体系的重要门户。

香港是世界上首屈一指的国际贸易和服务中心，也是高增值产品的生产基地。香港获公认为全球最自由的经济体系之一，又是进入内地庞大市场的策略性门户。香港持续的经济成就，有赖多个因素促成，包括简单的税制和低税率、工作人口适应力强和勤奋上进、基础设施优良、资金和资讯自由流通、遵行法治，以及政府坚决奉行自由贸易政策。

政府提供最大便利，让工商业在自由市场体制内发展。香港特区不徵收任何关税，对外贸易亦只维持最低程度的管制。香港特区采取开放和自由的投资政策，积极鼓励外来投资。

为促进本港工业的发展，政府致力创造方便营商的环境，并提供充足的支援服务和基础设施。随着香港工商业逐渐转向以知识为本和较高增值的业务，政府的支援亦转为推动工商业提升创新科技方面的能力。政府致力加强对科技发展和应用方面的支援，促进工商业更广泛采用设计，并栽培本港所需的人力资源，包括优秀科学家、工程师、设计师、熟练技术员及企业资本家。同时，政府又鼓励工商界发展不同类型创新和科技型行业。

商品贸易表现

香港的对外贸易在二零一零年强劲反弹后，二零一一年的增长相对温和。年内，商品贸易总额为 71,018 亿元，较二零一零年上升 11%。港产品出口下跌 5.5%，总值为 657 亿元，而转口贸易则较前一年上升 10.5%，总值为 32,716 亿元。进口贸易上升 11.9%，贸易总值为 37,646 亿元。对外商品贸易统计数字的摘要载于附录六表 13。

二零一一年，香港最大的贸易伙伴是内地，其次是美国和日本。年内，按商品贸易价值计算，香港在全球贸易列强中排行第十位。

进口

二零一一年，电动机械、仪器和用具及零部件进口共值 10,134 亿元，占进口总额的最大部分，其次是通讯、录音及音响设备和仪器 (5,272 亿元)，以及办公室机器和自动资料处理仪器 (3,566 亿元)。

内地、日本和新加坡是本港进口货品的主要来源地，年内分别占进口总额的 45.1%、8.5% 和 6.8%。

港产品出口

二零一一年，港产品出口以首饰、金器及银器，以及其他宝石及半宝石制成品为主，总值达 85 亿元，占港产品出口总额的 13%。其他主要出口货品包括初级形状塑胶、矿物和金属废料，以及非铁金属。

年内，内地、美国和台湾是本港最大的出口市场，输往这些地方的产品分别占港产品出口总额的 46.8%、10.9% 和 4.6%。

转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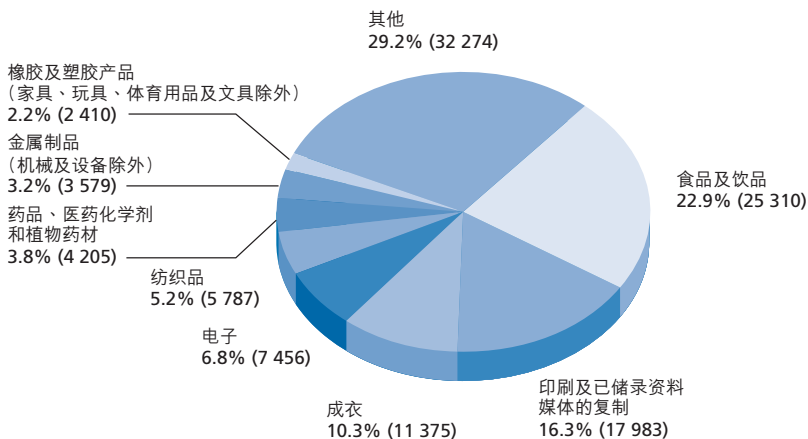
二零一一年，转口货品主要为电动机械、仪器和用具及零部件，总值 8,961 亿元 (占转口总额的 27.4%)，其次为通讯、录音及音响设备和仪器，总值 5,595 亿元 (占转口总额的 17.1%)。转口贸易的主要来源地为内地、日本和台湾，主要目的地则为内地、美国和日本。

制造业

自上世纪八十年代以来，香港的离岸生产活动不断扩展，令香港发展为策略控制中心，拥有日益全球化的生产网络。虽然经济转型，但二零一一年制造业就业人数仍达 115 000 人 (占总就业人数的 3.2%)。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食品及饮品制造业是本港制造业中雇用最多人的行业，其次是印刷及已储录资料媒体复制业。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制造业就业人数的分项数字载于图 1。

图 1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的制造业就业人数



服务业

服务业在过去十年蓬勃发展，在本地生产总值中所占比重由二零零一年的 88%，上升至二零一零年的 92.9%。二零一一年，服务业的就业人数占总就业人数的 88.5%。香港已成为世界上以服务业为主经济体系中的表表者。

二零一一年，香港的整体服务贸易额达 13,761 亿元，以服务贸易价值计算，香港在世界排名第十四。二零一一年本港的服务输出总值达 9,413 亿元，相等于本地生产总值的 49.7%。二零一一年，以服务输出总值计算，本港在区内排名第五，仅次于内地、印度、日本及新加坡。同年，香港的服务输出总值在世界排名第十一。

本港的输出服务主要包括商贸服务及其他与贸易相关的服务、运输服务以及旅游服务，分别占二零一一年服务输出总值的 29.2%、27% 及 22.5%。同年，金融服务输出占服务输出总值的 12.6%，而保险服务及其他服务输出则占 8.7%。整体来说，本港是服务输出净额盈馀地。二零一一年总服务贸易盈馀达 5,064 亿元，按服务贸易的成分分析，商贸服务及其他与贸易相关的服务盈馀最多，在二零一一年达 2,377 亿元，其次是运输服务、金融服务和旅游服务，分别录得 1,302 亿元、880 亿元和 625 亿元的贸易盈馀。

外来直接投资

外来直接投资额，以及香港境外公司驻港的地区总部和地区办事处为数不少，足证香港在营商方面的吸引力。

政府统计处的数据显示，二零一零年香港的外来直接投资流入额达 711 亿美元。根据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发表的《二零一一年世界投资报告》，香港是二零一零年亚洲第二大接受外来直接投资的经济体系。

二零一零年年底，以市值计算的外来直接投资头寸达 84,732 亿元 (图 2)。外来直接投资的来源地载于图 3，内地是外来直接投资的最大来源地，占二零一零年年底总头寸的 36.9%。香港企业集团^{注一}的主要经济活动载于图 4，从事投资及控股、地产、专业及商用服务的香港企业集团为最大部分，占二零一零年年底总头寸的 66.5%。

图 2 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零年年底
香港外来直接投资头寸 (以市值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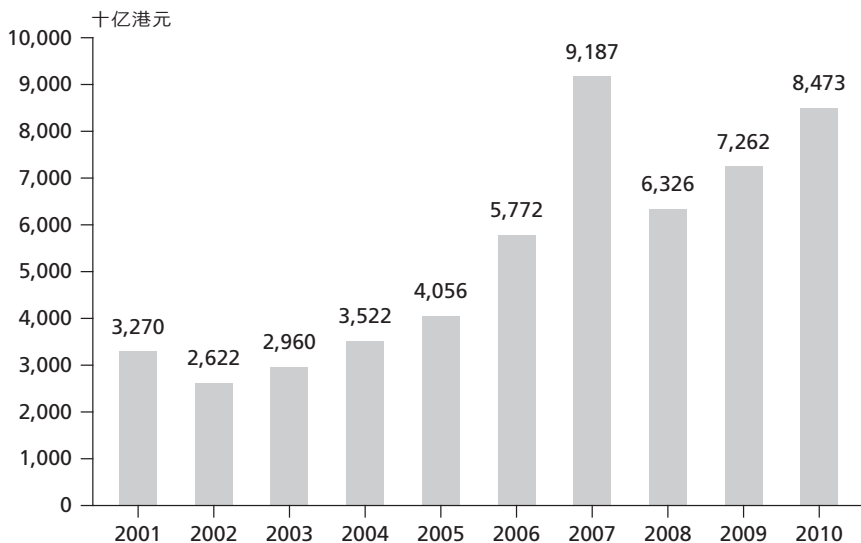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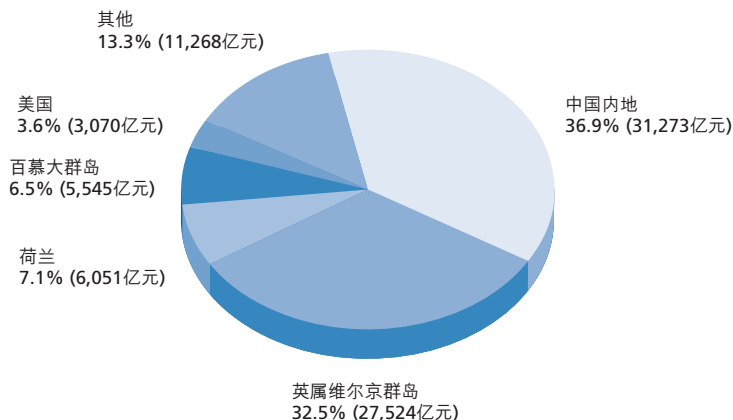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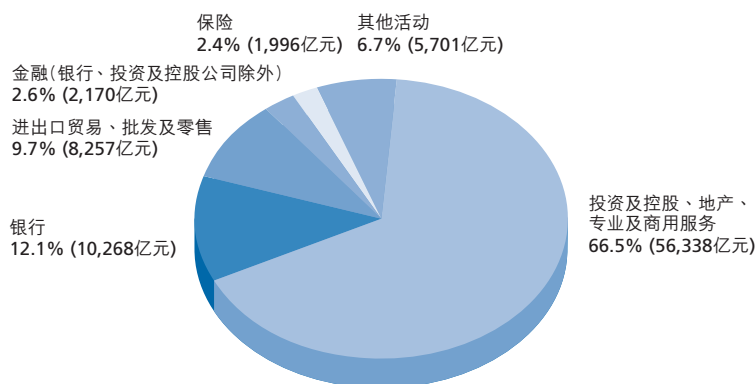


图 3 二零一零年年底按主要投资者国家/地区划分的
在港外来直接投资头寸 (以市值计算)



注一 企业可包括母公司、其附属公司、联营公司及分行。

图 4 二零一零年年底按香港企业集团的主要经济活动划分的
在港外来直接投资头寸 (以市值计算)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代表香港境外(海外、内地和台湾)母公司的驻港公司共有 6 948 家，这些驻港公司中，有 3 752 家为地区总部或地区办事处，反映投资者对香港长期以来具备的营商优势充满信心，并且视香港为管理亚洲以至全球业务的理想基地。

行政架构

工商及旅游科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辖下的工商及旅游科，负责制定和协调有关香港对外商贸关系、旅游业、促进外来投资、会议及展览服务、保护知识产权、为工商业提供支援、促进贸易、保障消费者权益、促进竞争、邮政和气象服务的政策和策略。

工商及旅游科也负责统筹有关工业与贸易(包括中小型企业)和推广服务业的政策和项目。该科的工作由数个部门协助，包括工业贸易署、投资推广署、香港海关、知识产权署、香港邮政、香港天文台，同时亦由多个驻海外的香港经济贸易办事处提供支援。

工业贸易署

工业贸易署负责处理香港特区的对外贸易关系，保障本港的贸易权益及利益，以及推广本港作为单独关税地区及国际自由贸易楷模的地位。

在本地层面，工贸署为本地工商组织及企业提供一系列的服务(包括签发产地来源证、进出口货品签证和香港服务提供者证明书)，并透过推行不同的计划，支援本港各行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工贸署又会在主要贸易伙伴入口法规有所改变时，向本地企业提供资讯和相关贸易资料。

此外，工贸署在与内地磋商有关《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的工作上，也担当统筹角色。

投资推广署

投资推广署于二零零零年七月成立，专责促进和保留外来直接投资的工作，其使命是鼓励并协助海外、内地及台湾公司在香港开设和扩展业务，以期促进香港经济发展。

投资推广署向特定对象，重点推广香港具有优势的行业和产业。该署为重点推广行业拟订业务发展计划，并通过 12 个香港经贸办和驻北京办事处的投资推广小组，以及负责投资推广小组未能覆盖的 14 个策略地点的海外顾问，在全球各地举办投资推广活动。

香港海关

香港海关执行相关法例，以实施各项贸易管制制度。有关制度的管制范围包括：签发产地来源证(包括根据《安排》签发的产地来源证)、纺织品、战略物品、药剂产品及药物、储备商品、未经加工的钻石及其他受禁制物品的进出口，以及遵守《化学武器公约》的规定。香港海关也负责收取进出口报关单、报关费及成衣税，并就各项制度执行相关的法定管制工作。

香港海关又执行保护版权和商标的刑事法例及保障消费者的法例，藉以确保消费品安全、商品的销售资料准确，以及度量衡准则获妥为遵守。

知识产权署

知识产权署辖下设有商标注册处、专利注册处、外观设计注册处和版权特许机构注册处。该署负责就保护知识产权的政策和法例提供意见，并向政府提供知识产权方面的民事法律意见。此外，该署又致力加强公众对知识产权的认识和尊重。

香港驻海外经济贸易办事处

现时香港在海外主要城市共设有 11 个经贸办，分别位于柏林、布鲁塞尔、日内瓦、伦敦、纽约、三藩市、新加坡、悉尼、东京、多伦多和华盛顿。除驻日内瓦经贸办代表中国香港，以世贸组织成员身分参与世贸活动，并以观察员身分参与经济合作及发展组织(总部设于巴黎)的贸易委员会外，其他十个经贸办协助促进香港的经贸利益，包括与当地具影响力的人士保持联系，增加他们对香港的认识，密切留意当地可能影响香港经贸利益的各种发展动向，以及与工商界、政界、智库和传播媒介密切联系。经贸办又定期举办活动，提升香港的形象。

驻布鲁塞尔经贸办于代表香港在欧洲的经贸利益上，担当主导角色，特别是与欧盟、欧洲委员会和欧洲议会的联系。该办事处也负责促进香港与 15 个欧洲国家的双边关系。驻伦敦经贸办专责在九个欧洲国家代表香港的利益和促进双边关系，国际海事组织的香港代表办事处亦设于伦敦办事处内。驻柏林经贸办在二零零九年三月开始

运作，负责进一步加强香港在欧洲的宣传推广活动，并促进香港和八个中欧及东欧国家更紧密的经贸关系。

驻华盛顿经贸办专责在美国首都促进香港的利益。该办事处与美国政府、国会和智库保持紧密联系，并密切留意可能影响香港与美国之间经贸关系的法案及政策。驻纽约及三藩市的经贸办则分别负责在美国东岸地区 31 个州及西岸地区 19 个州促进香港的经贸利益。

驻悉尼、东京和多伦多的经贸办则负责促进香港与当地国家的双边经贸关系。此外，驻悉尼经贸办也负责新西兰，而驻东京经贸办也负责韩国的有关事务。驻新加坡经贸办则负责维系香港与十个东南亚国家联盟成员国的经贸关系。

有关各经贸办在海外举办推广活动的详情，请参阅本年报第十七章（通讯、传媒和资讯科技内“在海外和内地推广香港”）。

对外贸易关系

香港参与世界贸易组织

香港是世界贸易组织的创始成员。自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起，香港特区以“中国香港”的名义，继续维持在世贸组织中单独成员身分。香港参与世贸组织的目的，是保持贸易自由化的动力和巩固以规则为本的多边贸易制度。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世贸组织于卡塔尔多哈展开现时仍在进行的多边贸易谈判。香港特区政府一直积极参与谈判工作，致力为本港的服务业及工业货品寻求更大的市场空间。

区域经济合作

香港继续积极促进区域经济合作。香港以“中国香港”的名义和单独成员的身分，参与亚太区经济合作组织的事务。亚太经合组织属区域论坛，让各成员政府就经贸事宜进行高层次对话和合作。行政长官于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代表香港出席在美国檀香山举行的第十九届亚太经合组织经济领导人会议，而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则代表香港出席在该会议前举行的第二十三届亚太经合组织部长级会议。二零一一年，香港与亚太经合组织其他 20 个成员的贸易，约占本港外贸总值的 82%。

亚太经合组织的目标，是促使工业化经济体系及发展中经济体系分别于二零一零及二零二零年达到贸易及投资自由开放。为此，该组织定下了三大工作范畴，即贸易投资自由化、商业便利化和经济技术合作。在二零一零年，亚太经合组织评估了五个工业化成员经济体系及八个自愿参与的发展中成员经济体系（包括香港）实现以上目标的进度，结论是有关工作已取得重大进展，但仍须作出更大努力。虽然香港与其他经济体系一同得到上述集体评估，但香港的零关税、开放的服务业市场及自由投资机制均获得嘉许。

太平洋经济合作议会属非政府区域论坛，透过研究和讨论政策事宜，推动太平洋区域的贸易投资活动和经济发展。参与的人士包括政府官员、商界领袖和学者。太平洋经济合作香港委员会负责就特区参与太平洋经济合作议会的事务提供意见，并统筹有关工作。年内，香港委员会继续积极参与该议会的活动。

经济合作及发展组织

香港是经济合作及发展组织属下贸易委员会和金融市场委员会的观察员。这两个委员会是探讨贸易及金融服务政策事务的重要平台。

区域及双边贸易协定

政府支持世贸组织的多边贸易制度。同时，政府因应世界贸易的新趋势，一直争取与贸易伙伴达成更多经贸安排，但有关协定须对香港有利、符合世贸组织规例、有助多边贸易自由化，以及能让香港的货物和服务以更有利条件进入海外市场。香港已签订《香港与新西兰紧密经贸合作协定》，这是香港与其他经济体系签订的首份自由贸易协定，并已于二零一一年一月正式生效。六月，香港亦与欧洲自由贸易联盟国家（即冰岛、列支敦士登、挪威和瑞士）签订了首份与欧洲经济体系缔结的自由贸易协定。此外，经过数轮的探讨会议后，香港与智利会于二零一二年年初展开自由贸易协议谈判。政府将继续寻求与其他贸易伙伴签订对香港有利的贸易协定。

与内地的联系及《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

内地经济贸易发展迅速，带动了香港对外贸易及中介服务的增长，亦促进了两地经贸合作和融合。内地与香港于二零零三年六月签订《安排》，以促进两地的货物和服务贸易开放，便利两地之间的贸易和投资。其后双方签订多份补充协议，扩阔《安排》的涵盖范畴和深化不同服务领域的开放措施。最新的《安排》补充协议八于二零一一年十二月签订。

内地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对所有符合《安排》所商定原产地规则的香港产品，实施进口零关税优惠。截至二零一一年年底，已为累计约 1 730 项产品制定了《安排》原产地规则。在服务贸易方面，共公布了 301 项开放及便利化措施，涵盖 47 个服务领域^{注二}。这些措施让香港服务提供者以优惠待遇进入内地服务行业。部分开放及便利措施以广东省为试点实施。

政府会继续积极协助港商把握《安排》带来的机遇。政府各决策局、部门、驻北京办事处、各个驻内地的经贸办，都在不同层面与中央及省市的相关部门保持紧密联络，以确保《安排》下的措施顺利落实。双方高层亦通过《安排》的联合指导委员会和

注二 这些服务领域包括：会计、广告、航空运输、视听、银行、建筑物清洁、计算机及其相关服务、建筑及相关工程、会议及展览、文娱、分销、环境、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货代、个体工商户、保险、跨学科的研究与实验开发服务、法律、图书馆、博物馆等文化服务、物流、管理咨询、海运、市场调研、医疗、专利代理、摄影、人员提供与安排、印刷、公用事业、铁路运输、房地产、与科学技术相关的咨询服务、研究和开发、公路运输、证券及期货、与制造业有关的服务、与采矿相关的服务、与管理咨询相关的服务、社会服务、专业设计、体育、仓储、技术检验分析与货物检验、电信、旅游、商标代理、笔译和口译。

粤港合作联席会议等机制，保持紧密沟通。半官方机构如香港贸易发展局等亦会协助推广《安排》。

此外，为配合内地的扩大内需政策，政府近年亦与内地部门合作，协助港商开拓内地市场，其中包括向内地部门反映港商有关内销的意见，并主要透过贸发局于内地省市举办更多对接及展销活动，以加深内地对香港品牌产品的认识。

促进和保护投资的双边协定

为确保海外投资者在香港的投资受到足够保障，并让香港投资者在外地享有同样保障，香港与 17 个经济体系签订了促进和保护投资协定。政府会继续寻求机会，与其他经济体系签订相关协定。

纺织品贸易

香港继续发挥本身的专长和巨大潜力，发展成为世界级的纺织品贸易物流和采购枢纽。同时，香港亦继续维持一套高效率的产地来源管制措施，防止违规情况，以保障香港纺织品贸易的利益。

为打击非法转运纺织品的活动，香港海关在二零一一年视察工厂和检查货物共 6 106 次，调查了 90 宗个案，并在各出入境管制站进行了 433 次突击检查纺织品行动，检控了 51 名违法者，判处的罚款共 95 万元。

战略物品贸易

工贸署实施一套全面的进出口管制许可证制度，以监控进出香港的战略物品。这套制度可确保香港既能继续获得有助经济持续发展的先进产品及技术，而又不会成为战略物品非法扩散的中转地。此外，为落实执行《化学武器公约》，工贸署也实施一套许可证制度，监察涉及敏感化学品的活动。香港与贸易伙伴保持紧密合作，以取得国际间有关战略物品管制事宜最新发展的消息，并使香港的管制安排与贸易伙伴的管制制度互相配合。

二零一一年，香港海关调查了 267 宗未领许可证而进口或出口战略物品的案件，检控了 38 名违法者，判处的罚款共 110 万元，充公的战略物品共值 24 万元。

海关合作

香港海关一向积极参与世界海关组织和亚太经合组织海关程序小组委员会的工作，并与世界海关组织亚太区情报联络中心北京办事处保持紧密联系。香港海关调派一名人员在该联络中心工作，以加强亚太区的情报网。

香港正采取步骤，实施世界海关组织的“保障及便利贸易的框架”。这个框架是世界海关组织采纳的一套原则和标准，旨在提高供应链的安全和便利国际贸易。框架的一项主要标准，是引入“认可经济营运商计划”。

香港海关关于二零一零年六月起推行“香港认可经济营运商试行计划”。这项计划符合“保障及便利贸易的框架”的相关标准，而且计划的认证制度切合香港的营商环境，相信可带来成效。香港海关拟正式推行计划。

香港海关与其他海关当局和执法机关保持良好合作网络。香港海关定期与内地及其他海关当局举行双边会议，以便交换情报和交流执法经验，亦与其他海关当局达成一系列双边合作安排。

促进外来投资

年内，虽然全球经济不景，投资推广署仍协助了 303 家海外、内地及台湾企业在香港开设或扩充业务^{注三}，数字破了历年纪录。这些企业的直接投资总额约达 50 亿港元，并在开设／扩充业务首年内为香港创造约 2 700 个职位^{注四}。

投资推广署在二零一一年年内举办了多项活动，包括以个别行业为主题的活动，提供平台予从事不同行业和服务的海外、内地及台湾公司进行联系。此外，该署亦举办居港外商联系计划，以及参与大型国际及地区商业论坛。这些活动有助香港提升形象、物色潜在投资项目，并为已在香港设点的公司提供后续支援服务。二零一一年，该署赞助的大型活动包括亚洲金融论坛、香港国际七人榄球赛、亚洲出版协会颁奖晚宴、香港国际艺术展、在伦敦举行的“迈向亚洲 首选香港”推广活动、葡萄酒行业峰会 (Winefuture)、国际中小企博览、亚洲投资回报会议及亚洲有线与卫星电视广播协会会议等。

二零一一年，投资推广署与内地珠江三角洲地区五个主要省市，包括广东省、深圳、广州、珠海和澳门，合作推广香港与内地经济融合带来的优势，亦于海外主要城市，包括华沙、慕尼黑、台北、波哥大和圣保罗合办投资推广活动。

年内，投资推广署继续在主要国际金融城市举行一系列宣传香港作为中国国际金融中心的推广活动，其中包括在纽约、爱丁堡、苏黎世、日内瓦和卢森堡等城市进行推广。该署亦于年内在多个经济增长强劲的内地城市，例如天津、苏州、青岛、广州、长沙和厦门等地推行一连串推广活动，发掘内地的对外投资潜力，当中包括举行投资推介会和针对个别行业的座谈会。年内，该署完成了 56 个有关内地企业在香港投资的项目，占已完成项目总数 18%。

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指在本港从事制造业而雇用少于 100 人的企业，或从事非制造业而雇用少于 50 人的企业。中小企业目前约有 303 000 家，占本港私营企业总数 98% 以上，雇用逾 120 万人。为支援中小企业，政府设立了三项中小企业资助计划，协助中小企业取得金融机构的贷款、拓展海外市场，以及增强整体竞争力。为持续支援中小企业，政府于二零一一年七月取得立法会财务委员会批准，把“中小企业信贷保证计划”

注三 投资推广署协助完成投资项目的公司总数，并未包括其他自行在港成立的公司数目。

注四 根据曾获投资推广署协助的公司所申报的资料而得出的数据，部分公司的并未披露有关资料。

的信贷保证承担总额，由原先的 200 亿元大幅增加至 300 亿元，以及向“中小企业市场推广基金”和“中小企业发展支援基金”增拨十亿元，使该两项基金总额由 27.5 亿元增加至 37.5 亿元。

促进创新科技

创新科技是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政府锐意协助发展这项本港拥有明显优势的产业。多年来，政府一直提供硬件和软件支援，促进创新科技发展，并且汇聚“官产学研”各界别的力量，发挥协同效应。

创新科技署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辖下的创新科技署，引领香港成为以知识为本的世界级经济体系。该署负责制定和推行有关促进创新科技的政策及措施；支援应用研究和发展；支援科技转移和应用；促进科技创业活动；协助提供创新及科技的基础设施和培养人才，以及推广国际承认的标准和合格评定服务，为香港的科技发展及国际贸易建立稳固基础。

创新及科技基金

政府在一九九九年成立 50 亿元创新及科技基金，用以资助可促进制造业及服务业提升科技水平和促进创新的应用研发项目。截至二零一一年年底，该基金已拨款约 63 亿元，资助超过 2 680 个由科研机构 and 业界进行的项目。

为协助刚创业的较小规模公司进行研发工作，把创新的科技意念转化为有商业价值的产品或服务，该基金的“小型企业研究资助计划”提供等额配对的资助金，每个获批的项目最多可获 400 万元的资助。截至二零一一年年底，计划已资助 353 个项目，拨款总额达 3.88 亿元。

投资研发现金回赠计划

政府在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推出“投资研发现金回赠计划”，以提升企业的科研文化，并鼓励企业与本地科研机构加强合作。在这项二亿元的计划下，政府会就企业对应用研发项目所作的投资，提供 10% 的现金回赠，适用范围包括获创新及科技基金资助的项目，以及企业伙同指定科研机构进行的应用研发项目。截至二零一一年年底，计划共批出超过 340 宗申请，现金回赠额达 1,050 万元。

香港应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香港应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由政府资助，在二零零零年一月成立，致力从事研发工作，藉以提升香港以科技为本产业的水平，并促进这些产业的发展。该院设有资讯及通讯技术研发中心，集中进行五个科技产业的研究，包括通讯科技、电子消费品、集成电路设计、光电子及生物医学电子。

研究及发展中心

政府成立五所研发中心，推动和统筹有关选定重点范畴的应用研发工作，以及推动研发成果商品化及技术转移。该五所中心是：

- 汽车零部件研发中心；
- 应用科技研究院辖下的资讯及通讯技术研发中心；
- 香港纺织及成衣研发中心；
- 香港物流及供应链管理应用技术研发中心；以及
- 纳米及先进材料研究院。

与内地的科技合作

内地与香港科技合作委员会于二零零四年成立，是高层次的督导委员会，提供平台让国家科学技术部与香港的商务及经济发展局携手推动科技合作。

委员会在二零一一年八月举行了第六次会议，两地同意在国家“十二五”规划下加强合作，包括跟进在香港设立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和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事宜。关于设立新技术基地一事，科技部于十一月批准香港科学园成为国家绿色科技产业化(伙伴)基地。

为支持在港的“国家重点实验室伙伴实验室”提升科研能力，创新及科技基金在二零一一/一二年度至二零一五/一六年度期间，会向每间伙伴实验室拨款最多 1,000 万元。

自二零零四年开始，香港特区与广东省两地政府携手推行“粤港科技合作资助计划”，以鼓励两地的大学、科研机构 and 科技企业加强合作。该计划推出以来，共拨款超过二亿元，资助逾 30 个项目。粤港高新技术合作专责小组在广州举行第八次会议，会上同意在《粤港合作框架协议》下深化粤港科技合作。

香港与深圳市两地政府在二零零七年五月成立深港创新圈，以促进双方在创新科技上的交流合作。“三年行动计划”(二零零九至二零一一年)下的 24 个合作项目，均进展良好。深港创新圈让两地结合科技优势，发挥更大的协同效应。

宣传推广活动

创新科技署推行名为“创新科技月 2011”的大规模宣传计划，包罗多项活动，计有巡回路演、展览、研讨会、工作坊、大型嘉年华会、大型会议等，目的是在香港加强推广创新科技的风气。此外，该署亦与非牟利机构及政府部门合办多个科学比赛，藉以提高学生对创新科技的兴趣，并透过二零一一年创立的创新科技奖学金计划嘉许本地杰出的大学理科生，鼓励他们以创新科技为终身职业。

保护知识产权

香港有健全的保护知识产权制度，通过周全的法例、简便易用的注册系统、严厉的执法行动和富创意的公众教育计划，在保护知识产权的工作上取得卓越成绩，建立了良好声誉。

注册

知识产权署致力为市民提供高质素和迅捷的注册服务。该署提供多项电子服务，使商标、专利和外观设计的注册及管理更有效率和更具成本效益。有关的注册记录册以电子格式存储，让公众透过互联网 (<http://ipsearch.ipd.gov.hk>) 随时免费查阅相关资料，中英兼备。此外，电子提交系统亦为知识产权拥有人及代理人提供既安全稳妥又简便易用的环境，让他们随时提交申请 (<https://iponline.ipd.gov.hk>)。

知识产权拥有人或其代理人亦可使用该署的互动服务，直接更改一些载于注册记录册上有关其注册及申请的详情，系统并会即时更新储存在注册处的相关记录。

知识产权署的电子服务，特别是电子提交服务，广受用户欢迎。二零一一年，分别有超过一半的商标、专利和外观设计申请透过电子方式提交。

商标

二零一一年，商标注册处接获 32 559 宗注册申请。年内，获注册的商标共有 24 122 个，较二零一零年增加 4.7%。总共有 107 个国家和地区提出注册申请，主要包括：

香港	11 703	英国	710
内地	6 728	瑞士	657
美国	3 497	中国台湾省	649
日本	2 541	德国	621
法国	829	英属维尔京群岛	529

截至二零一一年年底，注册记录册上共有 276 139 个注册商标。

专利

《专利条例》订明，以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英国专利局或欧洲专利局 (就指定英国的专利而言) 批予的专利为基础而提出的申请，可获批予标准专利。该条例也就短期专利的批予作出规定，订明经过本港对申请作形式上审查的程序后，有关专利便可注册。二零一一年，专利注册处共接获 13 493 宗标准专利申请及 615 宗短期专利申请。年内，共有 5 050 项标准专利及 517 项短期专利批出。

注册外观设计

二零一一年，外观设计注册处共接获 2 353 宗申请，要求为 4 839 项外观设计进行注册。年内，获注册的外观设计共有 4 478 项。

版权

根据《版权条例》，文学作品、戏剧、音乐作品、艺术作品、已发表版本的排印编排、声音记录、影片、广播、有线传播节目，以及表演者的表演，不论其版权拥有人属何居籍，均可获得保护。依循国际惯例，条例并无规定版权拥有人必须注册其版权。

政府于二零一一年六月向立法会提交《2011年版权(修订)条例草案》。条例草案的主要目的，在于加强在数码环境中对版权的保护，主要的立法建议包括：订定一项涵盖以任何电子传送模式传播版权作品的传播权利、为连线服务提供者设立法定安全港、为连线服务提供者暂时复制版权作品订定例外情况、为复制声音记录作私人及家居使用订定例外情况，以及订明其他因素以协助法庭在民事诉讼程序中考虑判给额外损害赔偿。

执法

香港海关负责执行保护知识产权方面的刑事法例，调查涉及侵犯版权和伪冒商标的举报；对所有光碟及母版制造厂实施发牌管制；打击制造、分销、售卖、进出口盗版和伪冒商标货品，以及管有侵权复制品作商业用途的活动。同时，香港海关也打击网上侵犯版权和其他涉及销售伪冒货品的违法活动。

二零一一年，香港海关共侦破322宗侵权案件，拘捕435人，检获货品总值3,200万元，其中以盗版光碟为主。二零一一年，香港海关采取预防性策略，对付街头贩卖盗版及冒牌货品。除了针对性的扫荡行动外，香港海关亦调派人手到高危地区进行密集和高调巡逻，以防止当街兜售盗版及冒牌货品。新策略令有关活动大幅减少。年内，香港海关侦破458宗伪冒商标案件，检获冒牌货品总值1.46亿元，拘捕430人。

鉴于互联网上侵权活动趋升，香港海关与香港大学合作，成功研发“网线II”监察系统，自动监察互联网上拍卖网站的怀疑侵权活动，以提高执法成效。

为配合香港进一步发展葡萄酒贸易和集散业务，香港海关在二零零八年成立了一支专责执法队伍，打击可能出现的假冒葡萄酒活动，并与葡萄酒业界组成大联盟，建立紧密的合作伙伴关系，共同监察市场情况。大联盟并于二零一一年五月成立反冒牌葡萄酒专家小组，提升海关人员侦察冒牌葡萄酒的能力。

海关与业界的伙伴关系

为了有效打击盗版和冒牌活动，香港海关通过保护知识产权大联盟和与代表版权及商标拥有人的各个协会紧密联系，鼓励业界给予支援和合作。

公众教育

知识产权署继续举办全港性活动，例如“正版正货承诺”计划及“我承诺”行动。二零一一年，九个商会共708个零售商参加了计划，涉及超过5 650个销售点。

该署于学校举办活动以推广尊重知识产权的观念。二零一一年，学校探访计划探访了67间学校共20 285名学生。该署亦在中小学举办“反网上侵权互动剧场”。全

新的“知识产权 Teen 地”网站(“儿童小天地”及“青年天地”)于二零一一年七月推出，旨在向年青一代宣传知识产权的意识和向他们推广尊重知识产权的观念。

该署由二零一零年三月起推行第二期“知识资本管理顾问服务计划”，并委派知识资本管理顾问为本地的中小企业提供免费顾问服务。整项计划共有 620 所机构参加，亦已于二零一一年三月完结。

该署于二零一一年五月推出免费的网上知识产权审计工具“知识产权探索器”的中文版本。探索器由亚太经合组织与香港特别行政区、澳大利亚及新加坡三地的知识产权办事处合作开发，旨在协助商界(尤其是中小型企业)，找出和保护公司的知识产权资产。探索器英文版已于二零一零年八月推出。

与内地有关部门合作

知识产权署在国家、泛珠三角区域和广东省地区层面与内地有关部门紧密合作，推广保护和管理知识产权的工作。该署与国家知识产权局和澳门特区经济局合办“二零一一年内地与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知识产权研讨会”，研讨会以知识产权贸易为其中一个主题。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国家知识产权局与知识产权署签署首份合作协议，加强在知识产权领域的合作。为了加强和积极推动粤港知识产权的合作和发展，该署与广东省知识产权局于八月签署《粤港知识产权合作协议(2011年至2012年)》。

香港海关与内地对口单位保持紧密合作，交流经验和资讯，以侦查和检控与知识产权有关的罪行。多年来，香港和广东省的海关当局定期采取联合行动，堵截跨境走私侵权货品的活动。

为了加强保护互联网上的知识产权，香港海关与国家版权局于二零一零年三月订立合作互助安排。在这安排下，香港海关与国家版权局会加强合作，就打击互联网盗版行为提供行政互助，务求更有效保障知识产权拥有人的利益。

参与国际组织活动

为了掌握国际间保护知识产权工作发展的形势，知识产权署参与各类国际论坛，包括世贸组织辖下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理事会的活动及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会议。该署又代表中国香港出席其他国际及地区性的知识产权研讨会和会议，包括在美国举行的亚太经合组织知识产权专家小组第三十二及第三十三次会议。

专业服务发展资助计划

政府在二零零二年推出一亿元的“专业服务发展资助计划”，以对等方式资助业界推行发展项目，提高他们在境外市场的竞争力，并提高本港专业服务的水平。资助的项目包括：能力提升计划(例如国际会议和培训课程)、市场研究，以及推广活动(例如路演和展览)。截至二零一一年年底，在 251 个获资助的项目中，约有 37% 与增强本地专业服务在内地市场的竞争力有关。

方便营商

政府承诺免除繁琐规则和简化规管措施，为本港营造充满生机而又可持续发展的营商环境。方便营商咨询委员会在二零零六年一月成立，负责为政府出谋献策，制定和推行方便营商措施。咨询委员会的成员既有商界、学术界、专业界别和政界代表，也有相关决策局的高层政府人员。业界代表和专家可以通过参与各个特定行业的方便营商专责小组的工作，提供意见。

政府听取咨询委员会及其辖下各个工作小组的建议，不时进行规管检讨，务使现行规管制度在保障公众利益之余，更利于商界运作，又可减轻商界遵从法规程序的成本负担。咨询委员会及其工作小组也充当交流平台，利便政府与受影响业界商定规管建议的实施细节。

二零零七年二月，政府推行“精明规管”计划，作为主要的规管改革措施，进一步优化本港的营商环境和加强长远竞争力。计划的目的是提升签发商业牌照工作的效率、使之更具透明度，更利于营商。参与计划的政府决策局及部门约有 30 个，为各行各业提供签发商业牌照的服务。政府致力改善香港营商的整体发牌环境，各方面的工作进展良好。

政府为主要商业界别成立营商联络小组，以促进政府决策局及部门与业界的沟通，并协助处理规管和发牌方面的执行事宜。政府在香港政府一站通入门网站设立了营商咨询电子平台 (www.gov.hk/bizconsult)，方便商界查阅相关的咨询资料，加深了解各项可能影响营商的拟议规则、行政措施及程序，也可提出意见。

财政司司长办公室辖下经济分析及方便营商处的方便营商部，负责统筹政府所推行的各项方便营商措施，并为方便营商咨询委员会及其辖下各个工作小组提供秘书处和其他支援服务。

进出口文件

香港特区是一个自由港，对进出口文件订有适切而恰当的规定，务求便利合法贸易。大部分产品进出本港都无须领取许可证。产品如须申领进出口许可证，主要是为了履行国际义务，保障公共卫生和安全、保护环境、维护知识产权，或确保香港能继续获取高科技技术和产品。

香港特区同时也实施产地来源签证制度，方便本港货品出口往海外市场。

道路货物资料系统

道路货物资料系统是香港海关为便利道路货物清关而设的电子系统。该系统在二零一零年五月启用，经过 18 个月的过渡期，系统在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七日全面强制施行。除了被选定须予检查的货车外，所有使用该系统的跨境货车均可在陆路边境管制站使用无缝清关服务。

多模式联运转运货物便利计划

香港海关在二零一零年十一月推行多模式联运转运货物便利计划，以简化空陆及海陆联运转运货物的清关程序。根据便利计划，若贸易商使用道路货物资料系统和香港海关指定的追踪装置，这类转运货物一般最多只须在进入或离开香港时接受一次检查。

政府电子贸易服务

为了保持香港作为国际贸易中心的竞争力，政府于一九九七年起推出政府电子贸易服务系统，为业界提供渠道，以电子方式提交某些贸易文件，让他们以具成本效益和环保的方式履行法律责任。

二零一一年，政府电子贸易服务有 2 100 万宗交易。由二零一零年起，政府在原有的两家服务供应商以外委聘第三家供应商，为业界提供更多选择，带动良性竞争。此外，政府落实改善措施，减少业界输入资料的工作。

贸易及工业支援服务

香港贸易发展局

香港贸易发展局成立于一九六六年，是负责推广和拓展香港产品及服务的法定机构。该局在全球设有逾 40 个办事处，其中 11 个设于内地，协助香港中小型企业拓展业务和商贸联系、汲取市场资讯和有用技术。

贸发局也致力巩固香港作为亚洲区内国际会议及展览中心的地位。年内，贸发局举办了逾 30 个展览会，其中有十个是亚洲同类展览中最大型，有三个更是全球同类展览中规模最大。这些活动吸引了近 32 500 家公司参展，参观的买家超过 658 000 名。

贸发局针对内地市场，集中推广香港作为专业服务中心、创意服务中心、金融服务中心、物流中心、内地企业拓展环球商机的合作伙伴，以及时尚产品的供应中心。面向传统市场，该局致力推广香港产品的独特优点，例如品质可靠、设计时尚、符合国际环保及安全标准等。至于新兴市场，该局一方面充当先头部队，评估这些市场的发展潜力；另一方面建立香港产品形象，协助中小型企业寻找商机。

贸发局出版的 15 本产品杂志及行业特刊，每年直达全球超过 500 万买家手中。二零一一年，该局还出版了约 170 份研究报告、行业信息和商情快讯。该局的网站“贸发网”(<http://www.hktcdc.com>)，收录超过 110 万名登记买家及超过 12 万家来自香港、内地及其他地区的优质供应商资料，并为香港公司及海外买家提供网上商贸配对服务。

香港出口信用保险局

香港出口信用保险局于一九六六年根据法例成立，目的是为香港出口商提供出口信用保险服务，保障出口商在付货前后因商业或政治事故而未能收取款项的风险，藉以鼓励和支持香港出口贸易。信保局获香港特区政府保证承担或有债项，现时的法定

最高负责额为 300 亿港元。信保局须根据《香港出口信用保险局条例》的要求营运，并且奉行有关政策，确保所得收入足以支付一切可恰当地在收入帐报销的开支。

二零一一年，信保局受保出口总值达 870 亿元，较二零一零年增加 9.8%。保费总收入为 2.832 亿元，上升 1.9%。实付赔偿为 4,170 万元，减少 39.7%。

信保局致力透过增进出口商对风险管理的认识，支援出口业界。信保局的保单是有效的出口票据贴现抵押品，能协助出口商取得贸易融资。信保局于二零一一年三月开始伸延承保范围，为香港保户在内地／海外的子公司与其买家的销售合约提供保障，以满足出口商拓展内销及新兴市场的需要。鉴于环球贸易前景不明朗，信保局于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推出三项加强支援措施，包括豁免保单年费一年、三个买家免费信用评估服务及加快审批 100 万元或以下信用限额申请。

香港科技园公司

香港科技园公司致力为以科技为本的公司提供一站式的基础支援服务，透过培育计划培育新成立的公司，在科学园内为应用研发提供设施和服务，在创新中心支援设计组群，以及在工业村内为制造及服务业界提供土地。

科学园位于沙田，占地 22 公顷，是政府为落实把香港发展为区内创新中心而设的旗舰基础设施。第一期和第二期已落成，接近 90% 已经出租。第三期预计在二零一四年年年初至二零一六年间投入服务。综合三期的发展，科学园可为本地及海外从事电子、资讯科技和电讯、生物科技、精密工程及环保科技公司，提供 33 万平方米的总楼面面积作科研发展用途。科技园公司管理三个工业村，分别位于大埔、元朗及将军澳，总面积达 217 公顷，提供具配套的土地给不能在多层大厦内运作的高增值和高技术公司。工业村有助扩阔香港的产业基础。科技园公司会继续为工业村推行活化措施，以应付经济转型所带来的挑战和把握当中的机遇。

科技园公司推行培育计划，培育新成立的科技和设计公司，在公司创业初期最关键的数年，提供租金、市场推广、财务和技术等方面的支援。这些年来，该计划的培育公司及毕业公司数目一直稳步上升。部分公司更获得本地及国际科技和管理奖项。

香港生产力促进局

香港生产力促进局透过提供横跨价值链的综合支援服务，致力提升香港企业的生产力。该局把重点放在香港和珠三角地区的制造业及服务业界。

年内，生产力促进局继续以生产科技、资讯科技、环境科技、管理系统这四个范畴为重点，致力提升本地生产力。该局投放资源，提升技术和改良工序，协助本港制造业迈向高增值。生产力促进局继续致力推广绿色生产，并引入新技术，协助制造商符合香港、内地及其他国家的严格环保要求。此外，该局也积极推动香港和内地在科技上紧密合作，协助创新产业把握新商机，从而增强本港工商界和制造业的竞争力。

其他工商组织

香港工业总会、香港中华厂商联合会、香港总商会、香港中华总商会和香港中华出入口商会是本港历史久而有重大影响力的工商组织，致力促进商会成员的利益和联系。此外，香港也有不少代表个别行业或利益的商会，以及其他国家的驻港商会。

检测和认证业的发展

检测和认证业是政府致力推动的六项优势产业之一。香港检测和认证局于二零零九年九月成立，就该产业的整体发展策略向政府提供意见。

该局成员来自检测和认证业、商界、专业团体、相关公营机构和政府部门。

政府一直与检测和认证局紧密合作，推行该局于二零一零年三月提出以市场为主导的三年产业发展蓝图。发展策略双管齐下，包括从整体上提升认可服务和产业生产因素(即人力资源、技术、资金及土地)，以及选定中药、食品、建筑材料及珠宝四个有明显潜在需求的行业，重点发展检测和认证服务，例如中药材真伪检测、食物卫生管理系统认证、建筑物产品认证，以及为两类翡翠制定标准检测方法等。

二零一一年一月，内地允许香港的合资格检测实验所，以香港加工的四类产品(即玩具、电路装置、信息技术设备及照明设备)为试点，承担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的检测工作。自二零一二年一起，试点范围将扩展至该制度下的所有 22 类产品。

政府亦透过创新科技署辖下的香港认可处为业界提供认可服务，支持检测和认证业的发展。认可处按照国际标准运作，积极参与国际及地区认可组织的活动，通过签订互认协议，使认可处认可的机构所进行的测试、校正、认证和检验的结果，获全球各地广泛接纳，利便各类跨境商贸活动。

香港检测和认证业的专业水平、诚信及对国际市场的认识，享负盛名。内地的社会经济迅速增长，为这个产业带来了巨大的发展机会。

标准及校正服务

创新科技署在计量及标准文件范畴所提供的服务，为香港的标准与校正制度奠下稳固的技术基础。

标准及校正实验所是保存香港物理测量参考标准的官方机构，并提供可溯源至国际单位制的全面校正服务。实验所是国际计量委员会互认协议的签署成员之一，其校正证书在国际上广受所有参与的国家计量院承认。

产品标准资料组发放有关标准文件的资讯，并设有一个产品标准图书馆，提供出售标准及与标准事宜有关的免费技术咨询服务，又举办研讨会推广标准化的好处。该组代表香港特区参与地区及国际标准化机构，并鼓励本地专家参与国际标准化活动，包括参与国际标准化组织制定国际标准的工作。此外，该组也统筹香港参与亚太经合组织标准及评定的事务，并担任世界贸易组织《技术性贸易壁垒协议》下的港方咨询点及通知机构。

人力资源与工业教育训练

在二十一世纪以知识为本的经济体系中，拥有各类优秀人才是成功的关键。本港的高等程度教育培训课程由大专院校开办。职业训练局是一九八二年成立的法定团体，旨在为离校学生和成年学员提供全面的职业教育训练。职训局并推行新科技培训计划，资助雇主保送员工学习新科技。制衣业训练局辖下设有两个训练中心，专门为制衣业和鞋履业培训人才。

保障消费者

消费者委员会

消费者委员会是法定组织，在一九七四年成立，专责保障和促进消费者在购买货品、服务和在购买、抵押或承租不动产方面的权益。消委会 22 名成员来自社会各阶层，由政府委任。

消委会的主要职能包括：测试产品、进行市场调查及服务研究、监察物价、调解投诉、提供咨询服务、研究保障消费者的政策、举办消费者教育活动，以及通过不同渠道，向市民发放消费者资讯。消委会也管理消费者诉讼基金，协助消费者透过法律途径寻求补偿。

消委会的产品测试和市场调查工作，为消费者提供客观和最新的产品及服务资讯，协助他们作出精明选择。年内，消委会完成了 45 项产品测试、19 项调查和 40 项深入研究。消委会出版的《选择》月刊，向消费者发放产品测试和调查研究的结果，务求为公众提供实用的资讯和建议。《选择》月刊提供全面的多媒体资讯服务，消费者可以从印刷本、互联网、家居固网电话和流动电话取得资讯。

消委会通过热线电话系统、七个谘询中心和互联网网站，为消费者提供调解投诉和咨询服务。消委会协助调解消费者与有关商户的争议，年内接获消费者的投诉和查询分别有 27 541 宗和 104 750 宗。

消委会亦监察营商手法，以及涉及竞争而可能影响消费者权益的事项。年内，消委会进行了多项研究，例如婴幼儿奶粉供应和柴油价格，并就检讨旅游业的运作和规管架构、规管一手住宅物业销售、规管强制性公积金的中介人和竞争法等不同课题，向政府提交意见。

二零一一年，消委会为传媒和公众举办消费权益新闻报道奖及十大消费新闻选举，亦与教育局及社福机构合办消费文化考察报告奖，鼓励中学生及第三龄人士研究和分析香港本土的消费模式。

消委会与海外和内地的消费者组织保持密切联系，共同处理各地旅客有关消费的投诉，并研究新措施以提高消费者权益。为保障内地旅客在港消费购物的权益，消委会与内地多个主要省市签署了谅解备忘录，加强跨境购物消费的保障。消委会设立了“精明消费香港游”网站，为内地旅客提供一站式的消费资讯，内容包括一系列内地旅客访港的相关资讯。

执行保障消费者的法例

香港海关进行突击检查和调查，确保在香港出售的玩具、儿童产品及消费品符合安全标准，按重量或其他度量销售的货品，其重量或度量准确；并防止货物作出虚假商品说明及失实陈述。二零一一年，香港海关共进行了 9 781 次突击检查，并调查了 2 225 宗个案。

政府化验所提供分析及咨询服务，协助香港海关执行保障消费者的法例。二零一一年，化验所进行了 34 106 项测试，检定多款玩具、儿童产品及消费品是否符合相关的安全标准并测定零售商品的重量。化验所也现场审查商业用天秤的准确性，以协助当局根据《度量衡条例》进行执法行动。年内，化验所进行 5 375 项测试，以鉴别商品的真伪及所标示的商品说明是否真确，该等测试与根据《商品说明条例》调查不良经营手法有关。

检讨有关保障消费者的法例

政府致力打击不良营商手法，以保障消费者权益，并为企业创造公平的竞争环境。二零一一年一月，政府就“打击不良营商手法，立法保障消费权益”发表公众咨询报告，建议落实修订《商品说明条例》，立法禁止就服务作出虚假商品说明、误导性遗漏、具威吓性的营业手法、饵诱式广告宣传、先诱后转销售手法，以及不当地接受付款等常见的不良营商手法。除了以刑事惩处涉嫌违反公平营商法例的商户外，政府亦建议设立“遵从为本”的民事机制，鼓励商户守法和加快解决争端。

为更有效打击以层压形式运作的不良计划，政府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向立法会提交《禁止层压式计划条例草案》，条例草案在十二月七日通过，并将于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濒危物种的贸易

《保护濒危动植物物种条例》旨在执行《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的规定，规管进口、出口、再出口、从公海引进或管有濒危动植物物种。条例禁止进口、出口和再出口高度濒危物种作商业用途。至于濒危程度较低的物种，则须符合签证规定才可进行国际贸易。

上述条例由渔农自然护理署实施，并由该署和香港海关共同执行，违例者的最高刑罚是罚款 500 万元和监禁两年。二零一一年，当局共签发 21 614 张许可证及证明书，并进行了 117 项检控。

网址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www.cedb.gov.hk (连结至有关部门和机构)

消费者委员会：www.consumer.org.hk

环境局：www.enb.gov.hk